

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请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以及《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”）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切实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2025年度的审计工作情况履行了监督职责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前身系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，创立于1981年，隶属福建省财政厅。1998年12月，与原主管单位福建省财政厅脱钩，改制为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。2009年1月，更名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。2013年12月，转制为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2019年7月，更名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。

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，注册地址为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湖东路152号中山大厦B座7-9楼，首席合伙人为童益恭先生。

截至2025年12月31日，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拥有合伙人73名、注册会计师332名，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185人。

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2025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40,375.59万元，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9,762.33万元（含证券业务收入24,121.82万元）。2025年度为9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，上市公司主要行业为制造业（包括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，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，

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，专用设备制造业，医药制造业等）及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，批发和零售业，交通运输、仓储和邮政业，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，农、林、牧、渔业，采矿业，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，建筑业，住宿和餐饮业，房地产业，水利、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，审计收费总额（含税）为14,723.06万元，其中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74家。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于2025年5月21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

根据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的监督职责履行情况说明如下：

（一）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从专业胜任能力、投资者保护能力、诚信状况、独立性、过往审计工作情况及其执业质量等方面对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严格审查，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，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和专业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要求。2025年4月28日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2025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二）2025年度审计过程中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项目组保持密切沟通；2026年1月22日，双方就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其项目组成员的独立性、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、审计计划、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等进行了沟通，同时就初步审计结果、审计过程中执行的函证等重要程序情况、重点事项的审计情况及2025年度的财务状况等进行了沟通；2026年4月20日，在审计完成阶段，双方就重大及关键审计事项和审计结论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。

（三）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《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《关于2026年度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关联担保的议案》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2026年度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《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、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2026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《关于2026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《关于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《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》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等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以及《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，恪尽职守，充分发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作用，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，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，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、准确、客观、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，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。

特此报告。

广州安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

2026年4月23日